

教育体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编制，全面复盘 2025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路径与工作成果，重点围绕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管理、平台运营及监督保障五大维度展开总结，数据统计区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推动基层政务主动公开工作走深走实

我局立足教育工作实际，以主动公开为核心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优化重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架构，由办公室牵头配齐专职信息岗位人员，搭建“信息拟制-多级审核-对外发布-民意反馈”全链条管理模式，推动主动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运转。严格以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为遵循，结合教育民生服务特点拓展主动公开内容维度，针对群众关注的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义务教育阶段政策等热点事项，开展靶向式主动公开，精准对接群众信息需求。2025 年，我局累计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237 条，其中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7 条，通过政务公开栏、新媒体平台、纸质报刊等渠道发布 230 条，以多渠道主动公开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严格把控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

2025 年度，我局未接收到任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亦未收到相关举报投诉，依申请公开工作实现“零申请、零争议”的管理成效。

（三）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工作体系

以制度建设为切入点，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界定、操作规范与岗位责任，严格执行“拟公开信息逐级审核、保密审查前置”的工作机制，切实筑牢国家秘密安全防线。创新建立政府信息动态管理台账制度，对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信息实施分类台账管理，对具备主动公开条件的信息及时调整公开属性，确保信息发布的准确性与时效性。2025 年，我局未发生任何政府信息公开失密、泄密事件。

（四）提升信息公开平台服务质效

在县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运营中，严格恪守“应公开尽公开、应更新即更新”原则，完成“义务教育领域政务公开”专栏的内容优化。同时，充分挖掘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的传播价值，打造“即时发布、互动便捷”的教育信息传播载体，推送招生政策解读、教师队伍建设动态等民生类信息，有效扩大信息公开的覆盖范围，提升公众参与教育事务的积极性。

（五）夯实政务公开监督保障工作基础

构建权责清晰的政府信息公开责任体系，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考核指标，通过定期专项督查、不定期随机抽查等方式，推动各项公开工作要求落到实处。针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开展政策法规、实操技能定向培训，强化工作人员依法公开的履职意识与业务能力。2025 年，我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大责任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8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63.020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公开信息的精细化程度不足：政府信息公开仍以“大而全”的通用内容为主，针对不同群体的个性化信息供给缺失，如面向学生家长的招生政策解读不够通俗化、面向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信息细化不足，导致公众获取有效信息的成本较高。

二是公开渠道的协同性有待加强：县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公开平台虽均有运营，但存在信息发布不同步、内容更新节奏不一致的问题，新媒体平台仅侧重信息发布，缺乏与公众的互动反馈机制，未能形成线上线下联动的公开格局。

三是信息公开的动态更新机制不健全：对教育领域政策调整、工作推进等动态信息的跟踪公开不及时，部分阶段性工作信息仅在完成后集中公开，未能按照工作进度进行过程性披露，影响了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与实用性。

改进措施

一是推进信息公开的精准化供给：围绕招生入学、校园安全、教师发展等核心民生事项，建立“公众需求清单”，针对不同受众群体制作通俗易懂的政策解读材料。同时梳理教育领域高频咨询问题，形成问答知识库并主动公开，减少公众信息查询成本。

二是完善信息公开的动态更新机制：建立教育领域重点工作信息台账，对政策实施、项目推进等工作实行“进度式”公开，明确各阶段信息发布的节点与内容；指定专人负责跟踪梳理最新政策文件与工作动态，确保应公开信息在规定时限内及时更新，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与针对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本机关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